

國立雲林科技大學資訊工程系
 _____ 學年度學士班
 實務專題指導教授更換確認書

申請日期	年 月 日			
系級/班別				
更改原因				
學號	學生姓名	手機號碼	校外mail	備註
				組長
				組員
				組員
				組員
(原) 專題題目				
原指導教授簽章				
(新) 專題題目				
新指導教授簽章				
主任簽章				
備註	<p style="color: red;">1. 專題生因故更換題目及指導教師時應填具本單。</p> <p style="color: red;">2. 確認書須分別親筆簽認，一式三份，完成後分送系辦公室及兩位指導教授各留存乙份。</p> <p style="color: red;">3. 更換之學期系統無法更改學生之指導老師，故該學期由新任指導老師打分數，由原任指導老師做確認並簽章。</p>			